2019年长葛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通知

为更好满足农民群众农业生产购机需求，提高我市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按照《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相关惠农补贴政策监管强化纪律约束的通知》（豫农财务〔2019〕37号）、《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9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累加补贴方案的通知》（豫农财务〔2019〕33号）、《河南省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豫农机计文〔2018〕29号）》要求,我市2019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已全面启动。

我市今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915万元，省补资金90万元。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累加补贴范围为购机者按规定程序购买，且列入我省补贴范围的累加补贴机具。重点为深松机、水稻插秧机、花生收获机、打(压)捆机、谷物烘干机、果蔬烘干机、粪污固液分离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大型动力换挡/换向拖拉机、农业用北斗终端、有机废弃物好氧发酵翻推机、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有机肥加工设备、有机废弃物干式厌氧发酵装置等十四个品目机具。

为了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落到实处，便于购机者申请补贴资金“最多跑一次”，设立了农机便民服务中心、两个农机便民服务点，(服务中心设立在农机局2楼农机服务窗口，两个服务点分别设立在后河镇天翔农机专业合作社、石象镇实佳农机专业合作社)。 另外，推广使用（农机购置补贴）手机APP信息化技术，开展非现场补贴申请、补贴机具核验预约等服务。咨询电话：6838576

长葛市农机局

2019年10月16日